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14年12月17日用电子邮件和公司网上办公系统方式发出，2014年12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会议应出席监事5名，实际出席监事5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：

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——长期股权投资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——职工薪酬》等会计准则，并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行。公司根据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执行新会计准则。

公司财务部门和审计机构自查和预审计，本次执行新准则对公司的影响：

(1)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-长期股权投资》的相关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——长期股权投资》的规定，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、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，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、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投资，应从“长期股权投资”核算改为“金融工具”核算。根据新会计准则的规定，公司将原持有账面价值为14,000万元南方水泥有限公司1.4%和账面价值为4,882.40万元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5.51%的股权投资，从“长期股权投资”重分类至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列报，同时对合并报表年初数进行相应调整。

(2)对母公司/合并财务报告影响

被投资单位	长期股权投资（元）	可供出售金融资产（元）
南方水泥有限公司	-140,000,000.00	+140,000,000.00
景德镇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-48,824,000.00	+48,824,000.00
合计	-188,824,000.00	+188,824,000.00

此项会计政策变更，仅对资产负债表中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”和“长期股权投资”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，对公司 2013 年度及本期资产总额、负债总额、股东权益及当期利润不产生任何影响。

(3)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——职工薪酬》的相关情况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——职工薪酬》，本公司就职工薪酬准则对公司的影响进行了定性分析，鉴于“设定受益计划义务”公司需要聘请专业机构进行精算，暂时无法提供定量调整数据。因此，公司暂无法披露有关长期职工福利对公司以前年度及 2014 年会计报表的具体影响，但经初步测算，预计此项追溯调整数据对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(4)执行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——财务报表列报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——合并财务报表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——公允价值计量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0 号——合营安排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41 号——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》的相关情况。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所涉及的财务报表列报、合并财务报表、公允价值计量、合营安排及与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等相关业务及事项，公司自 2014 年 7 月 1 日起按上述准则的规定进行核算与披露。相关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及 2014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；

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九日